

450 余万网友见证司法护民生

——直击沽源法院集中执行直播现场

□ 赵鑫

寒冬凛冽,执行不降温。12月2日19时、3日7时,沽源县人民法院重磅开展“暖冬行动”涉民生案件专项执行行动,通过网易新闻、法院官方抖音号全程直播执行一线,两场直播累计吸引450余万网友“云端围观”,以“看得见的公平正义”赢得全网热议,让司法温度穿透冬日严寒。

12月2日19时,沽源法院内灯火通明,全体执行干警精神抖擞、整装集结。随着主管副院长一声令下,干警们有序奔赴各执行现场,“执行攻坚战”正式打响。法院干警秉持“刚柔并济、宽严相济”原则,既以强制手段彰显法律威严,更以释法明理传递司法温度,让每一件案件的执行都充满“人情味”与“震慑力”。

执行现场一 寒夜上门施压 次日结清余款

被执行人张某拖欠乔某3万元借款,经执行法官多次催促仅偿还1万元后便借故推脱。集中执行当晚,执行法官与法警直奔张某家中,虽未当场找到其人,但“直播执行”的强大威慑力让张某整夜辗转难眠。“我家楼下全是法院的人,而

且还在全程直播,小区里的人都知道,一晚上我都没睡踏实!”次日一早,张某来到法院,将剩余2万元全额付清,该案顺利执结。

执行现场二 拘传直击“老赖” 当场给付三万余元

面对5.8万余元的货款欠款,被执行人李某长期拒不履行。在此次执行行动中,执行法官与法警来到沽源县某村,将被执行李某依法拘传至法院。

看着直播镜头,听着法官的法理宣讲,李某的强硬态度终于变软,急忙联系家人筹款,后当场给付3万余元,并就剩余款项与申请人达成分期付款协议。

在离开法院时,李某哽咽着说:“法官,我错了,剩下的钱我一定按期履行,再也不敢拖欠了!”

执行现场三 以物抵债促履约 拖延履行终低头

赵某拖欠2万余元借款长期未还。在此次执行行动中,执行法官直接赶赴其居住小区,依法将其拘传至法院。

“没钱不是拒不履行的理由,若继续抗拒执行,我们将依法采取更严厉的强制措施!”法官严肃

告知拒不履行的法律后果,并让他看了直播间网友的留言。

在法律的威严和直播的公开压力下,赵某的心理防线彻底崩溃,表示以自有电机抵顶部分债务,剩余款项分期支付。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执行和解。

执行现场四 直播威慑显效 主动和解还款

沈某与储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中,储某拖欠1万元货款已久。想到自己的失信行为可能被全网曝光,储某主动来到法院要求还款。在执行法官的见证下,储某当场支付1万元,案件执行完毕。

拿到钱的沈某激动地说:“本来没抱太大希望,没想到直播一开,他主动找上门了,法院这招太给力了!”

直播间网友纷纷留言:“直播就是照妖镜,让‘老赖’无处遁形。”

执行现场五 凌晨突袭三小时 扣押车辆破僵局

崔某与李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李某拖欠6万元欠款一直未还。12月3日6时,天未破晓,沽源气温低至零下23摄氏度,执行法官

已带领法警裹紧棉衣赶赴百公里外的内蒙古自治区太仆寺旗宝昌镇。历经3小时的颠簸,执行干警终于在李某家门口发现被执行人的车辆。

“我们是沽源法院的执行干警,现依法扣押该车辆,请配合!”面对李某的迟疑,干警们当场出示执行文书,耐心释法。

当车辆被顺利扣押的画面传到直播间,网友们纷纷留言:“为凌晨奔波的法官点赞!这才是为民办实事。”“零下23摄氏度的坚守,让正义不缺席。”

车辆扣押后,双方当事人就还款事宜进行协商,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约定被执行人分期履行债务。据介绍,此次“暖冬行动”战果丰硕,共出动警车12台次,干警50余人次,成功执结案件8件,执行到位金额16.38万元,和解涉及金额12.5万元,拘传6人,扣押车辆1辆,一批涉民生执行案件得到有效化解。

沽源法院相关负责人介绍,该院将持续不定期开展执行直播,以“直播+执行”的模式接受社会监督,以公开促规范、以透明强公信,让司法权威掷地有声,让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触手可及,全力营造“知法守法、诚信履约”的良好社会风尚,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筑牢司法根基。

冀法小课堂

“法院+妇联”联动调解 解开夫妻“心结”

□ 景晶

●基本案情

杨某(女)与冯某(男)于2009年10月30日结婚,婚后育有一子。2023年初,杨某因与冯某感情不和搬离住处,双方分居生活。2023年8月,杨某被诊断为恶性肿瘤,要求冯某给付医药费10万元,但冯某以双方已分居为由拒绝给付。住院期间,冯某未对杨某进行照顾、陪护。杨某因住院治疗向其哥哥借款10万余元。后杨某以冯某不履行夫妻扶养义务为由,向沧县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冯某每年给付扶养费3万元。同时,冯某哥哥另案将杨某、冯某诉至法院,要求偿还10万元夫妻共同债务。

●处理过程

法院收到两起案件起诉材料后,经研判认为,上述两个纠纷涉及当事人的情感关系、家庭伦理、亲属关系以及妇女权益保护等问题,适宜通过调解方式“一揽子”化解。为此,征得双方当事人同意,法院依托与妇联建立的多元解纷机制,通过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将该案件委托家事纠纷调解组织进行调解,并指派法官指导调解。

调解过程中,指导法官与调解员耐心倾听双方诉求,从夫妻互相关爱、互相尊重,到维护平等、和睦、文明的婚姻家庭关系,法律规定的夫妻相互扶养义务以及夫妻共同债务承担等多角度,与双方当事人进行沟通。一方面,指导法官与调解员向冯某释法说理,指出夫妻扶养义务不仅是道德问题,更是夫妻之间的法定义务,有扶养能力的一方应当自觉履行义务,特别是在对方患病的情况下更应承担相应责任。杨某的医疗费用是为家庭日常生活需要所负的债务,属于夫妻共同债务,应当由双方共同承担。另一方面,他们劝导杨某,指出夫妻之间应当互相关爱、互相帮助,共同努力维护和谐

的家庭关系,特别是日常生活中应对在外工作的丈夫冯某多加关心与陪伴。

指导法官与调解员的反复沟通劝导,解开了双方“心结”。冯某认识到自己未尽到扶养义务,对之前的行为表示悔过,愿意承担妻子的医疗费用。杨某也认识到自己在日常生活中缺乏对丈夫的关心、照顾。

在法院与妇联的共同调解、劝导下,杨某与冯某的夫妻感情得以修复,杨某撤回了对冯某的扶养费诉求。冯某表示要将杨某接回家中,好好照顾妻子,且当场偿还了杨某因治疗所欠的10万元债务。两起纠纷圆满化解,一个濒临破碎的家庭得以挽救,杨某、冯某与哥哥的亲情关系也得以缓和。

●解纷要旨

这起案件是“法院+妇联”联动化解家事纠纷的成功实践。家事纠纷往往涉及家庭伦理关系、妇女儿童权益保护以及人身安全保护等问题,由法院与妇联共同开展调解工作,积极发挥妇联在预防化解家事纠纷中的优势,能够更好地帮助当事人消除对立、弥合亲情。

该案中,法院收到起诉材料后,依托与妇联建立的多元解纷机制,充分发挥法院指导调解职能,在通过调解平台委托家事纠纷调解组织调解的同时,将两起纠纷争议焦点、当事人情况以及涉及的具体法律条文等信息制作“家事纠纷多元化解提示书”,并在线推送给调解组织,跟进调解进展情况,加强相互协作,共同做好解“法结”更解“心结”的工作,不仅成功挽救濒临破碎的家庭,让丈夫承担起对病重妻子的扶养责任,营造关爱妇女、儿童等群体的良好社会氛围,也修复了双方的家庭关系,有力维护了家庭和谐稳定。



(扫描二维码,看案例长图)

特邀调解员温情调解 为外地七旬老人追回600元“辛苦钱”

本报讯(唐新花)近日,新乐市人民法院院长寿法庭通过特邀调解员耐心细致的沟通调解工作,成功化解一起涉外地老年当事人的服务合同纠纷,不仅让当事人拿回了“辛苦钱”,更以充满人情味的灵活方式,传递了司法为民的温度。

该案原告侯某某是一位年逾七旬、家住山西省平遥县山区的老人。他因与河北某律师事务所就一笔600元的服务费用产生纠纷,无奈之下诉至法院。长寿法庭第三调解室的特邀调解员刘建峰接手案件后了解到,侯某某家境贫寒,不会使用网络,且因地处偏远、方言沟通不便,参与诉讼面临现实困难。

“600元对于这位老人而言不是小事,是来之不易的‘辛苦钱’。”面对沟通不畅、距离阻隔的难题,特邀调解员没有轻言放弃,而是秉持司法为民的理念,反复通过电话与侯某某沟通。

侯某某在电话中情绪激动,对被告方先前服务中的行为深感愤慨。特邀调解员耐心倾听老人的诉求,努力辨明其方言表达的真实意图。

在向被告律师事务所沟通时,特邀调解员引导对方换位思考,体谅偏远山区老年当事人的实际处境与不易。经过多次耐心协调和释法明理,最终促使双方达成一致意见:解除此前签订的所有协议,被告方全额退还600元费用。

纠纷虽已实质解决,但程序上又遇难题。原告侯某某在提交撤诉申请书时,表示20多元的快递费对其而言是一笔负担,若亲自前往法院,路费开销更大。

了解到这一情况后,特邀调解员及时向长寿法庭负责人崔亚伟汇报。法庭从减轻当事人诉累、践行司法便民的角度出发,特事特办,建议侯某某通过更为经济的平信方式邮寄相关材料。最终,老人仅花费几元钱,便将装有撤诉申请书的信件寄达法院。

当特邀调解员打开这封来自山西平遥山区的平信时,发现里面除了一份撤诉申请书,还有一封手写的感谢信。信中,侯某某用朴实的语言表达了对法院工作的认可与感激:“贵院特邀调解员刘建峰为了解忧的工作作风,让我深切感受到了法律的公平正义与温暖。”

这起案件的成功调解,不仅在于高效化解了小额纠纷,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更在于法院干警和特邀调解员在司法过程中所展现的细心、耐心与同理心。从反复沟通克服方言障碍,到引导换位思考促成和解,再到体谅当事人困难建议平信邮寄撤诉申请书,每一个环节都体现了人民法院将“如我在诉”理念和“司法为民”宗旨落到实处、细处的担当。



为进一步加强青少年法治意识,筑牢校园安全防线,引导青少年树立正确法治观念和是非观念,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近日,晋州市人民法院槐树法庭法官助理王林峰先后走进槐树学校、前祖祥学校,为学生带来一堂有趣的法治宣讲课。王林峰结合青少年的生理、心理特点和认知规律,用真实案例拆解“游戏充值诈骗”“陌生链接陷阱”等骗局,教会学生们掌握“不轻信、不透露、不转账”的自我保护口诀,引导学生们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张曼 摄

宁晋法院跨省执行

强制腾房 终结历时三年买卖合同纠纷

本报讯(陈俊梁张哲)近日,宁晋县人民法院通过周密部署与规范执行,跨省完成太原市一处涉案房产的强制腾退与交付工作,成功执结一起长达三年的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有力维护了当事人合法权益,彰显了司法权威。

2022年,宁晋法院受理了胡某与田某买卖合同纠纷执行一案,依法查封了被执行人田某名下位于太原市的一处房产。

面对108万元的执行标的额,被执行人田某起初只愿偿还20万元,并在执行过程中消极应对、拒不配合。此后,田某更是在执行期间“突击离婚”,企图转移财产逃避责任。

在房产进入拍卖程序后,田某前妻又以离婚财产分割为由提出执行异议,请求停止拍卖。经依法审查,异议被驳回,拍卖程序持续推进。

面对这一情况,宁晋法院执行局迅速成立专项工作组,由执行局局长冯国全带队,法官曹翠、法官助理陈俊梁等一行赴太原开展执行前期准备工作。

执行干警多次实地摸排,勘查房屋状况;走访周边社区、居民,了解实际情况;调取水电使用记录,确认房屋实际使用情况。同时,执行干警还与当地派出所、社区联动,争取支持配合。

通过前期周密细致的工作,工作组在此基础上制定了周密的异地执行方案,为强制腾退打下坚实基础。

近日,十余名执行干警赴太原实施强制腾退工作,被执行人田某始终未到场。执行干警依法强制开锁进入涉案房屋,太原市城南公证处公证员全程现场监督,物业公司工作人员及买受人在场见证。屋内物品经逐一清点、登记后,案涉房产顺利交付买受人燕某。至此,申请执行人胡某与买受人的合法权益得到切实保障。

深州法院法官上门调解

一个半小时巧解7万元货款纷争

本报讯(郭腾王雨凡)近日,深州市人民法院法官张蜀敏通过一场乡村现场调解,将调解工作延伸至群众“家门口”,用温情和智慧圆满化解纠纷,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

原告郑某与被告任某自2016年起合作交易果树树枝。被告长期拖欠货款,截至诉讼前欠款7万元。原告多次催要未果,无奈诉至深州法院,要求被告支付货款及相应利息。

承办法官张蜀敏在收到案件后仔细研读卷宗,并迅速组织了第一次庭审。庭审过程中,原、被告对拖欠货款的金额分歧较大,被告对原告的交货数量提出异议,并要求将存放在原告家中的闲置设备抵顶相应货款。

庭审结束后,张蜀敏注意到几个关键事实:原告家中确实存放有一些被告的闲置设备,包括洒水车、电缆等,且原告已实际使用;双方认识多年,有着继续维持生意伙伴关系的意愿。张蜀敏发现了调解的可能,逐步形成“以物抵债”的调解思路。

鉴于案件事实清晰,张蜀敏决定采用“上门调解+线上记录+以物抵债”的创新模式。

12月11日下午,张蜀敏团队驱车前往原告住所地。一张方桌、几把椅子,一个临时的“调解室”就此搭建。张蜀敏细致专业地与原告及被告代理人在现场逐一清点核实验抵债物资。从院内到村口的果品站外,张蜀敏仔细清点,并拍摄多角度

照片作为证据,为原、被告和解奠定坚实基础。

清点工作结束后,张蜀敏通过人民法院调解平台为双方当事人现场制作调解笔录和调解协议,原、被告通过手机微信参与调解工作,查看协议内容并电子签名确认。

从开始清点到签署协议,全程仅用一个半小时。“以前觉得打官司很麻烦,没想到法官上门调解这么方便。”原告郑某对这套高效便捷的调解方式赞不绝口。

从法庭上的对抗到农家院里的和解,从冰冷的诉讼请求到温情的以物抵债,张蜀敏办案团队通过将司法服务延伸到现场,不仅有效化解了矛盾纠纷,更维护了农村社会关系的和谐稳定。

法院周刊名片

编辑部主任:张法德 13032661222
 副主任:韩志强 13303143276
 孙建增 13032610871
 本期编辑:李胜男 13463962628
 法院周刊邮箱:fayuanzk@126.com